

广东省科技基础条件平台中心

粤科平字〔2021〕4号

关于批复 2021 年 省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的通知

广东省计算技术应用研究所：

根据《广东省科学技术厅关于批复 2021 年省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的通知》（粤科函资字〔2021〕123 号）规定，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- 一、批复你单位应上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102 万元；
- 二、请于 3 月 15 日前按批复的预算划入我中心，我中心将通过省级非税收入系统足额缴入省国库。

附件：《广东省科学技术厅关于批复 2021 年省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的通知》（粤科函资字〔2021〕123 号）

广东省科技基础条件平台中心

2021 年 3 月 1 日



(此页无正文)

公开方式：主动公开

抄送：广东省科学技术厅

广东省科技基础条件平台中心办公室

2021 年 3 月 1 日印发
